

“仁源学院建设基金”捐赠协议

甲方：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仁源集团

为贯彻《国务院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国发〔2014〕19号）精神，开展混合所有制办学机制体制改革，围绕健康行业高层次职业技能人才培养这一核心任务，乙方自愿向甲方捐赠，经协商双方达成如下一致协议：

第一条 乙方自愿捐赠

1、捐赠金额：伍万元/年（人民币）给乙方。

2、甲方根据乙方的要求，设立专门的基金专项号，帐号名称应为“仁源学院建设基金”。

第二条 赠与基金用途：

1、仁源学院奖学金

（1）奖励对象：仁源学院全体学生；

（2）评选办法：依据仁源学院的学业综合测评标准，每学期评选一次。

（3）奖金设置：

等级	奖励标准（元）	人数	金额（元）
一等奖	1000	1	1000
二等奖	600	3	1800
三等奖	300	6	1800
合计		10	4600

2、课程建设：

校企共建精品课程，每年一门，同时建立相对应的教学资源库；

根据专业特色制作微课、慕课等；

校企共编教材；

3、专业建设

校企共建培训教室，需投入教学设施（多媒体设备、桌椅、教学仪器等）；

专业调研、校企之间交流；仁源学院宣传；企业精英校园讲座；专业师资培训等。

4、班级建设。主要用于提升学生综合素质的各类活动，比如主题班会、素质拓展、生日福利、班服制作等。



Authorized Signature(s)

第三条 赠与资金的交付时间、地点及方式:

1、捐赠资金的交付时间、地点及方式:

(1) 交付时间: 每年9月开学后一周内交付。

(2) 交付方式: 银行转帐。

(3) 甲方开户名称: 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银行帐号:
44001690311051434400、开户银行: 建设茂名市分行文明北路分理处。

2、甲方收到乙方赠与基金后, 应出具合法、有效的财务接收凭证, 并登记造册。

3、甲乙双方可协商确定基金监护人, 负责监督捐款资金的使用情况。

第四条 乙方有权向甲方查询捐赠财产的使用、管理情况, 并提出意见和建议。对于乙方的查询, 甲方应当如实答复。

第五条 甲方有权按照本协议约定的用途合理使用捐赠基金, 但不得擅自改变捐赠基金的用途。如果确需改变用途的, 应当征得乙方的同意。

第六条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章之日起生效, 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的管辖和保护。

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 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 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提交茂名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茂名市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条 其他约定事项: 无

第九条 本协议一式陆份, 甲方叁份, 乙方叁份。

甲方(签名/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电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REN YUAN GROUP LIMITED
地址: 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Authorized Signature(s)

电话:

签订时间: 2017年11月27日



For and on behalf of
REN YUAN GROUP LIMITED

“仁源奖学金”协议书

甲方：仁源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为推动职业教育发展、促进校企文化交流，激励成绩优异、综合素质良好的优秀学生，仁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茂名职业技术学院（以下简称乙方）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在乙方设立奖学金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奖学金设立目的及意义

设立奖学金旨在激发广大学生的学习积极性，营造优良学风，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专业人才。

二、奖学金名称及金额

在本协议有效期限内（详见本协议第六条），甲方每年向乙方提供金额为人民币¥20000.00（贰万元）元整，用于设立仁源奖学金。（此合同生效之日起，此前的“仁源奖助学金”合作协议自动作废。）

三、奖励对象及名额

1、奖学金的评选对象

“仁源奖学金”奖励乙方食品相关专业全日制普通在校一、二年级的优秀学生。

2、奖学金的等级、人数及金额

奖学金每年发放一次，时间为每年10月份，具体奖励人数与金额为：

一等奖：2人；奖金额为人民币2000元/人整；

二等奖：4人；奖金额为人民币1500元/人整；

三等奖：10人；奖金额为人民币1000元/人整。

四、奖学金评选及发放

1、每年9月，乙方负责启动“仁源奖学金”的评选工作；

2、乙方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从学业成绩、在校表现、职业素养三方面进行评选，可根据学校专项奖学金评比办法具体组织实施，实施办法征得甲方认可；



For and on behalf of
RENYUAN GROUP
仁源集团

3、乙方具体组织评审和颁奖事宜，将获奖者登记表报送甲方备案，并在乙方网站上予以公示并报道；

4、颁奖时间定于10月底前，甲方提前一周将奖学金款项汇入乙方指定的银行帐户，乙方在款项到账后五日内，将“仁源奖学金收据”寄送至甲方，以便及时销账。

5、乙方帐号

户名：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账号：44001690311051434400

开户行：建行茂名市分行文明北路分理处

组织机构代码：45640856-5

纳税人编码：09010630014

粤地税字：440902541109081 号

地址：广东省茂名市文明北路 232 号

五、双方承诺

1、甲方承诺：

- (1) 在本协议有效期限内（详见本协议第六条），每年按时足额向乙方提供仁源奖学金款项；
- (2) 积极配合乙方开展仁源奖学金评选事宜；
- (3) 乙方在为甲方宣传企业形象时，甲方配合乙方提供相应的资质证明及岗位要求。

2、乙方承诺：

- (1) 在本协议有效期限内（详见本协议第六条），每年按时组织仁源奖学金评选事宜；
- (2) 保证奖学金款项专款专用，并向甲方提供真实的申报材料及评选情况；
- (3) 甲方优先在乙方开展企业形象推广及招聘宣讲活动；
- (4) 每年顶岗实习工作开展时，甲方享有在乙方优先宣传及组织的权利；
- (5) 确保评审工作的“公开、公平、公正”；

六、合同生效及协议期限

协议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有效期2020年9月至2025年8月。

七、争议解决

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本着友好合作的精神协商解决；如协商未果，可以提请

有关部门仲裁。

八、附则

1、本协议中其它相关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后以补充条款的方式给出，补充条款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效力；

2、若一方解除协议需提前贰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甲方：仁源集团有限公司

For and on behalf of

RENYUAN GROUP LIMITED

仁源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Authorized Signature(s)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姚永

2020年5月28日

2020年5月9日



仁源集团有限公司

Authorized Signature(s)

横向教研项目合同书

甲方：仁源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校外实践教学管理评价体系构建项目进行研究，并支付相应的服务报酬。双方经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研究内容及双方责任

1.1 研究内容

结合仁源学院学生在企业跟岗实习、顶岗实习实施情况，构建校外实践教学管理评价体系。内容包括 1、实践教学课程体系构建； 2、实践教学质量管理评价方法； 3、实践教学管理制度； 4、实践教学师资管理办法； 5、实践教学资源建设。

1.2 研究成果

构建校外实践教学质量管理评价体系一套；

公开发表论文一篇。

1.3 项目成员

序号	姓名	年龄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项目分工	签名
1	张榕欣	52	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副教授/食品教研室主任	项目统筹	张榕欣
2	孙国勇	37	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副教授/系办公室主任	项目策划	孙国勇
3	刘影	39	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讲师/教师	报告撰写	刘影
4	侯红瑞	35	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副教授/老师	调研分析	侯红瑞
5	唐灵香	48	仁源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副总裁	项目策划	唐灵香
6	甘利英	41	仁源集团有限公司	人力总监	案例收集	甘利英

1.4 成果形式

总结报告

1.5 验收方式

由校企项目小组组织验收。

第二条 合作期限

合作起止年限：2020 年 9 月-2021 年 9 月。



第三条 经费及支付方式

1、本合同经费总额为叁万元（¥：30000 元）。

2、本合同经费由甲方一次性支付给乙方。

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1）支付方式：由甲方直接打入乙方指定银行账户。

（2）支付时间：2020 年 7 月 1 日前。

3、乙方帐号

户名：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账号：44001690311051434400

开户行：建行茂名市分行文明北路分理处

组织机构代码：45640856-5

纳税人编码：09010630014

粤地税字：440902541109081 号

地址：广东省茂名市文明北路 232 号

第四条 保密义务

本项目所有技术使用权归仁源集团有限公司所有，项目组任何人不得转让，否则将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第五条 知识产权归属

知识产权属于双方共同所有，企业标准以企业署名在前，发表论文及申报奖项学校署名在前。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甲方中途无故终止合同，所拨经费不得收回，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经济损失。

2、乙方因非不可抗力而不履行合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视情节全部或部分追回所拨经费。

第七条 合同的变更、解除和争议解决

1、合同一方要求变更、解除合同的，应在 20 天前书面通知另一方，由双方另行协商一致，并签署书面文件。

2、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签约双方应通过协商的方式解决。如协商不成，签约双方同意采用以下第 2 种方式解决纠纷：

（1）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条 其它

-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 2、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肆份，每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仁源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on behalf of
REN YUAN GROUP LIMITED
仁源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联系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尖彭路.....
Authorized Signature(s)

397 号天瑞广场

电 话: 13710487011

乙方：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盖章)

2020 年 5 月 9 日

项目负责人(签字):

联系地址: 茂名市文明北路 232 号大院

电 话: 0668-2920394



Authorized Signature(s)

校企合作开发课程协议书

甲 方：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乙 方：仁源集团有限公司

为充分发挥校企双方的优势，发挥职业技术教育为社会、行业、企业服务的功能，为企业培养更多高素质、高技术技能型的应用人才，同时也使食品营养与检测专业更加适应市场需求，并根据技术领域和职业岗位的任职要求进行课程设置，在平等自愿、充分酝酿的基础上，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合作开发精品在线网络共享课程《食品营养与健康》、《中医养生与食疗》及配套教材达成如下协议：

一、建设目标

- 1、将《食品营养与健康》、《中医养生与食疗》课程建设成为院级精品在线课程；
- 2、将课程建设成服务于企业的培训课程。

二、课程建设团队成员

序号	姓名	年龄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项目分工	
1	张榕欣	52	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副教授/食品教研室主任	项目负责人/主讲老师	
2	孙国勇	37	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副教授/系办公室主任	主讲老师	
3	左映平	38	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讲师/教师	辅讲老师	
4	邓雪梅	39	仁源集团有限公司	健康管理师	辅讲老师	
5	甘利英	38	仁源集团有限公司	人力资源总监	课程思政	
6	黄丹青	32	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	讲师/中医针灸	主讲	

三、双方责任：

（一）甲方：

- 1、组建由校企双方师资队伍组成的教学团队；

- 2、提供开发课程的课程标准与乙方进行讨论研究；
- 3、指派开发课程的主讲人员与企业技术人员共同编写教案讲义；
- 4、为乙方培训专业技术人员服务；
- 5、根据乙方企业的要求，培养优秀学生成为乙方的员工或择优推荐我院的毕业生；

6、开发的课程资源校企双方共享，网络课程服务于乙方员工专业知识培训。（课程资源包括课程标准、课件、微课、教学视频、教案、习题库、配套教材。）

（二）乙方：

- 1、对甲方提供的课程标准、讲义组织企业专家进行讨论并提出修改意见；
- 2、派出优秀技术人员为仁源学院学生讲课培训；
- 3、为学生实习、教学参观提供支持；
- 4、提供实习必需的技术资料和条件。

四、经费来源

- 1、课程开发周期为3年，每年投入3万元；
- 2、经费从“仁源学院建设基金”中支出。

五、组织保障措施：

为认真执行协议条款，双方组成校企合作课程开发领导小组，由双方领导、技术人员和教师组成，乙方任组长，甲方任副组长，定期研究有关协作事宜。

六、协议生效与期限：

该课程对2021级食品营养与检测专业学生开始实施。

本协议有效期为3年，自2021年5月至2024年4月止，如需要延长双方另行协商。

七、本协议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盖章）：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代表签字：

张桂欣

2021年5月25日

乙方（盖章）：仁源集团有限公司

代表签字：

桂利来

2021年5月25日

LIMITED
有限公司
nature(s)

For and on behalf of
RENYUAN GROUP LIMITED
仁源集团有限公司
Authorized Signature(s)